

檔 號：
保存年限：

臺北市政府 函

地址：11008臺北市市府路 1號11樓南區
承辦人：劉耀琳
電話：1999(外縣市02-27208889)轉8609
傳真：02-27596002
電子信箱：dop-a410@mail.taipei.gov.tw

受文者：臺北市內湖區麗山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3月23日
發文字號：府授人給字第106302481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

主旨：為了解本府員工家庭照顧需求，請轉知同仁上網填寫調查表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本市女性權益促進委員會第10屆第7次委員會會議決議辦理。
- 二、旨揭員工包括公務人員、技工、工友、司機、聘用及約僱人員（不含臨時人員），請各機關人事機構於106年3月31日前協助同仁至員工愛上網/人主政風/臺北市政府人事服務網/問卷與票選 (https://ipsn.gov.taipei/FrontWebsite/g_gquest/g_gquest_List.aspx) 填寫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各機關學校

副本：電交 2017-03-23 文 10:28:35 章

裝

訂

線

